

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公章）

预算单位数量：2

填报人：田甜

联系电话：37866388

填报日期：2024 年 5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省人大机关承担着为省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立法、监督、重大事项讨论决定、人事任免等职权提供政务参谋、履职协助、会议组织、后勤保障等工作的职责。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不断增强做好人大工作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二是强化高质量发展法规制度供给，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三是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推动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四是坚持“两个统一”，依法做好决定、任免工作。五是加强人大代表工作能力建设，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六是落实“四个机关”定位要求，持续加强自身建设。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省委领导下，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聚焦统筹发展和安全，聚焦贯彻落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和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精神，聚焦人民群众所思所愿所盼，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紧扣“四个机关”定位要求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努力为广东奋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收入 33430.37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5670.32 万元；支出 32721.4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5428.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级新增省数字人大建设（一期）项目、主楼走廊修缮项目、四号楼加固项目等项目；综合保障中心根据相关批复，承接涉改单位相关资产、负债和净资产，相关收支纳入预算。

2023 年收入 33899.14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3718.21 万元，增幅 11%，主要原因是本级新增省数字人大建设（一期）、主楼走廊修缮、四号楼加固等项目经费收入，保障中心接收涉改单位相关资产。

2023 年支出 30359.07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3065.92 万元，增幅 10.1%，主要原因是新增省数字人大建设（一期）、主楼走廊修缮、四号楼加固等项目经费开支。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我单位实际情况填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自评分 97.42 分。

（二）履职效能分析

履职效能总体自评 50 分。其中，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分 20 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分 20 分，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财政评分 10 分。

2023 年，我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在省委正确领导下，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共审议法规、决定 25 件，通过 19 件，审查批准设区的市法规、决定和自治县单行条例 56 件，备案审查规范性文件 293 件；听取审议“一府两院”20 个报告，检查 8 部法律法规实施情况，开展 1 次专题询问、3 项专题调研；作出重大事项决定 1 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166 人次，顺利完成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实现本届履职良好开局。

一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人大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从坚持“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把牢人大工作的大方向、大原则、大道理。深入开展主题教育，把党的领导贯穿人大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全力以赴落实省委交办的重要任务。

二是坚持围绕中心大局履职尽责，强化广东现代化建设法治保障。紧扣省委“1310”具体部署，紧贴全省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紧盯中国式现代化广东实践的法治需求，聚焦聚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助推经济回升向好、制造业当家、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绿美广东生态建设、民生福祉。

三是坚持人民至上，丰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形式。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主渠道和人大代表主力军作用，健全工作机制，

强化阵地建设，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切实把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要求全面落实到人大工作中。夯实人大工作的民意基础，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完善民主民意表达平台和载体。

四是坚持“四个机关”定位要求，全面加强自身建设。落实省委关于创先争优的部署要求，把提升机关效能作为建设“四个机关”的总抓手、关键招，制定“2023年效能起步、2024年优化提升、2025年巩固拓展”的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实施凝心铸魂、助力高质量发展、创新工作机制、提升履职能力、创先争优“五大行动”，强化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及机关自身建设。突出政治能力建设，强化纪律作风建设，深化制度机制建设，加强履职能力建设。

（三）管理效率分析

管理效率总体自评 47.42 分。其中，预算编制 2 分，预算执行 6.91 分，信息公开 2.97 分，绩效管理 14.1 分，采购管理 9 分，资产管理 10 分，运行成本 2.44 分。

1. 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2023 年度，省人大常委会机关高度重视预算编制及执行工作。切实提高预算编制质量，进一步完善规章制度建设，做到科学合理安排部门总体支出，严格控制公务支出，将绩效管理融入业务管理和预算资金管理的全过程。2023 年预算无新增项目，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2. 信息公开。2023 年 2 月 14 日在门户网站上公开《2023 年广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部门预算》；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开《2022 年广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部门决算》，对 2022 年决算、2023 年预算的公开时间、公开内容及范围符合《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与《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财办库〔2016〕413 号）等文件有关要求。

3. 绩效管理。《广东省人大机关财务管理办法》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进一步建立和完善绩效评价结果与本单位预算编制管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关于发挥省财政资金效益 推动提升乡镇人大履职工作水平的指导意见》明确要求强化绩效管理，建立全过程绩效管理链条。我部门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95.61 分，省财政厅复评等级为“好”，并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在门户网站上公开《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在做到机关预算执行工作“又快又好”前提下，财政资金使用提质增效，并积极发挥部门职能，参与财政监督改革创新。

4. 采购管理。2023 年，我单位（含办公厅本级及二级预算单位综合保障中心）通过公开招标、定点采购、电商直购、批量采购等形式，高标准、严要求完成与机关各项履职工作相关的采购事项，2023 年度采购计划金额 8,310.88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8,247.13 万元，节约资金 63.75 万元，共完成 41 批次货物、26 批次服务、16 个工程项目。其中，政府采购货物主要涉及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所需的办公家具、办公自动化设备、电器设备等，政府采购服务内容主要涉及信息化运维和网络安全服务、印刷服务、

物业管理、法律服务、资产评估服务、财务审计及其他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工程采购项目主要涉及机关物业维修、维护及修缮工程等；2023年度我单位自行组织部门集中采购项目80个，委托省政府采购中心完成公开招标项目1个（机关物业管理服务）、统采分签项目2个（信息化运维和成品软件租赁服务、数字人大一期建设项目）。

5. 资产管理。围绕机关三年效能提升要求和工作任务，扎实做好资产服务工作。健全资产预算管理，加强资产预算、采购预算、资金预算的衔接和协调，促使各部门逐步树立资产预算管理观念。强化资产绩效管理，对资产绩效管理的5个指标的13个分项开展分析，严格执行省财政厅配置标准，重点规范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打印机等六类信息化设备配置。细化重点资产管理，逐项清理房屋、土地、车辆、软件、平板电脑类信息化产品、字画陈列品等国有资产，进一步核准资产实物和资产卡片信息；分门别类建立台账管理。加强资产配置审核，严格把控各部门新增资产配置的可行性和合理性，全年配置国有资产（含无形资产）530万元，增加固定资产471件。优先调剂仓库资产，2023年共调剂使用闲置资产或未达使用年限资产400余件（套），最大化发挥资产使用效率；规范资产处置管理，严格落实资产处置各项要求，公开公平公正处置，全年上缴省财政厅资产处置收益24.23万元，处置实物1121件。

6. 部门支出经济成本评价分析（系统专项评分 6.8 分，折合 1.45 分）。

运行成本控制效果：系统评分 1.25 分。能耗支出 128.07 元/平方米，系统评分 0.05；物业管理费 331.32 元/平方米，系统评分 0.1；行政支出 0.96 万元，系统评分 0.4；业务活动支出 7.23 万元/人，系统评分 0.2；外勤支出 6.12 万元/人，系统评分 0.20；公用经费支出 22.17 万元/人，系统评分 0.3。

运行成本变化情况：系统评分 2.55 分。年度间单位能耗支出增长 8.29%，系统评分 0.05；单位物业管理费增长 10.17%，系统评分 0.1；人均行政支出下降 59.82%，系统评分 0.6；人均业务活动支出增长 67.35%，系统评分 0.6；人均外勤支出增长 25.59%，系统评分 0.6；人均公用经费支出增长 11.71%，系统评分 0.6。

其他支出合理性：2023 年占比 3%，系统评分 3 分。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2023 年部门绩效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主要是：部门核心绩效指标体系初步建立，尚有改进空间。下步改进措施：部门核心指标体系已在 2023 年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为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自评和评价等工作提供基础和保障。经过本次绩效自评，下一步将推进完善，使指标设置更能够反映部门绩效及项目特点，贴合部门及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预期目标值更合理、适中、便于考核。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我单位上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复评结果为“好”，无整改事项。